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16-012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3月25日，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12,000万元，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于2015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15年10月15日，公司提前归还4,500万元资金（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2015-080号公告）。

2016年1月27日，公司提前归还6,500万元资金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